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项目名称：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甲方：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杭州久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600-DCZX-C2026-0003）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1.2 标的质量：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标准且达到甲方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对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数据库、信用承诺管理系统、评价运行管理系统，特色市场信用管理平台、融资平台等进行运维服务。

1.4 履行时间（期限）：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依据甲方要求履行项目工作。

1.7 服务内容：

（1）数据库运维：开展数据治理及数据库维护服务，包含信用信息库管理平台、前置库、数据中台、市县一体化平台等；

（2）应用系统运维：开展对信用承诺管理系统、评价运行管理系统、特色市场应用平台、全域信用监测系统、信用监管分析系统等应用子系统的维护服务、功能优化、场景拓展；

（3）融资平台运维：开展对南通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基础运维、数据归集治理与报送、产品研发支持等服务；

（4）综合服务：包括咨询服务、技术支持、调整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运维服务需求》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元）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为完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酬金（包

含人员驻场服务费、材料费、仪器设备或机械使用费、社会福利费、节假日加班费、人员和车辆等相关保险、管理费、外勤等特殊津贴费、现场作业费、野外作业费、利润、税金等)、可报销费用（指服务人员为执行本项目服务任务而发生的工作费用，包括所有交通费旅行费、食宿费、通讯费、各种资料的编制、打印、复印和传递费、办公设备和用品费、为当地提供的设施和服务所付的费用)、获取资料、运维期间产生的测评、测试及专家验收等费用和不可预见费（指在酬金和可报销费用之外，在项目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额外的其它所有费用），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优惠，甲方不另行增加费用。各类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最终结算时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一律不予调整。

三、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指派项目负责人石可寓（联系电话：85215704，协助配合乙方完成运行维护工作，有权对乙方运维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

2.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出的要求及时协调业务部门进行必要的沟通和交流。

3.甲方安排乙方人员到甲方现场工作时，应提供乙方人员开展工作所必要的网络环境、工作场所等条件，但甲方不提供乙方进行系统运行维护所需的软硬件设备。

4.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款。

5.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指派项目负责人陈林（联系电话：18069893938），核心技术人员陈元吉（联系电话：15757148165），乙方须组建不少于 8 人的项目团队，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技术人员，如确需更换，必须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同时应做好相关的交接工作。

2.乙方须根据合同约定按时、按质完成项目维护、报告等工作。

3.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如国家法规或规定要求登记、备案、审批许可的，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完成了登记、备案、审批许可。

4.乙方人员在甲方现场工作期间，应严格遵守甲方的驻场人员管理规定等有关规章制度。乙方应对其人员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

任。

5.乙方保证具有签订与履行本合同的能力和具备相应资质，保证承办的工作人员具有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相应能力和资质，保证提供的服务合法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转交任何第三方完成。

6.乙方为保证本项目的顺利进行，应保证本项目的资金专用于本项目，不得挪作他用。

7.运维期间产生的短信发送费用以及测评、测试、专家验收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服务保证、技术支持及服务质量考核

4.1 服务保证

（1）乙方应保证按照《系统与软件工程开发运维一体化能力成熟度模型》GB/T 42560-2023，《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1 部分：通用要求规范》GB/T 28827.1-2022，《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6 部分：应用系统服务要求》GB/T 28827.6-2019，对项目运行维护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把关。

（2）在维保期内乙方应保证承包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良好的运行状况和环境状况。

（3）服务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乙方项目服务人员在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害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4.2 技术支持

（1）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协助甲方完成相关培训工作，并负责制定培训计划、方案及具体内容，免费提供讲师及电子资料等，对甲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2）驻场人员按照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息时间。严格上班工作时间，不得迟到早退。驻场人员必须自觉遵守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维护本单位声誉和形象，严格遵守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数据保密等相关要求。需保证手机 24 小时畅通，节假日期间根据项目需要现场值班或加班。保证在出现网络故障特殊情况后，应立即进行修复，确保系统安全运行。

（3）在运维服务期内，实时监测系统运行状态，提供灵活多样的有效运维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驻场、远程服务、专用服务电话等），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保证在任何时候工作人员都能及时找到运维服务人员。如遇驻场人员无法解决的问题或认为需要，运维服务技术人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赶到现场提供支持。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要求

5.1 知识产权要求

（1）因履行本合同项下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所产生的信息资源及全部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源代码及技术资料）的知识产权（包括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由甲方享有。凡有必要或可能申请专利的技术成果，乙方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办理专利申请。

（2）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全部软件产品、服务等均没有且不会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合法权利。任何第三方提出与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服务有关的侵权指控，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解决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无论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解除后，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均不得将与本合同项下软件服务内容有关的文档及源代码、目标代码及项目成果、技术资料等任何资料擅自使用或者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4）乙方在履行本合同中获取和形成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资料，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的时候，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妥善处置。

（5）乙方对在运维过程中获知的甲方或为甲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均受本条款的保护。

5.2 安全保密要求

（1）双方应遵守《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应规定，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的商业秘密、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和甲方提供的各种技术文件（软件、咨询报告、服务内容）及其他未公开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乙方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甲方有权根据泄密造成损失的大小，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追究其民事责任、刑事责任的权利。

（2）双方应签订并严格执行《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详见附件 2）。乙方如违反《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的，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组织进行运维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生产安全。

（4）乙方必须制定合理的措施对运维人员进行管理和教育，加强保密意识，安全生产意识。

（5）双方应积极配合信息安全主管部门对信息安全进行监督检查。

（6）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务或用工关系，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身伤亡事件，均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并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办公秩序。

（7）乙方根据合同任务建立相对独立的管理技术团队并指定一名高管（公司副总及以上级别）作为网络安全责任人。

（8）乙方需将数据存储在甲方指定地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获取，变更用途、用法，不得公开、转让或向第三方提供；合同终止时按照甲方的要求处理政务数据。涉及个人信息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标准执行。

（9）乙方应对其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开展巡检，发现网络安全漏洞、缺陷或其它严重网络安全风险，应第一时间处置并报告甲方，不得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相关信息。

（10）乙方处理政务的信息平台应当优先采用安全可信的硬件和软件产品，涉及密码的应符合国家密码管理规定。

（11）乙方在发现可能影响政务网络安全的重大事项，包括责任人及其他重要人员变更、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应提前向甲方报告。

（12）法律、行政法规明确的其他网络安全要求。

（13）本保密条款长期有效，不因本合同的解除和终止而无效。

六、产权担保

6.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履约保证金

7.1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10%，即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00元）。

7.2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乙方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乙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7.3 履约保证金期限：履约保函（保险）有效期一年（覆盖整个项目服务期）。

7.4 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函（保险）到期自动失效，甲方无需退还。

7.5 乙方未履约的赔付条件与程序

7.5.1 赔付条件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7.5.2 赔付程序

（1）甲方提交书面付款通知，载明违约事实及索赔金额，递交至保函（保险）对应金融机构。

（2）金融机构在收到通知、核实情况后，7 个工作日内支付索赔金额至甲方。

7.6 争议解决

因履约保函（保险）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优先协商；协商不成时，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八、合同转包或分包

8.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8.2 乙方拟将本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或更换

分包人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及乙方与分包人签订的分包合同予甲方，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

8.3 乙方将本合同分包的，其就分包部分向甲方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部分承担连带责任。

九、合同款项支付及进度安排

9.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即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元）；服务期满 9 个月，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元）；待服务期结束并通过验收，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即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00 元）。

注：①上述付款不计利息。

②乙方均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甲方遇到财政国库支付受限，支付期限顺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要及时通知乙方，待障碍消除后恢复支付。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迟、暂停、终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③本合同一经签订，视为乙方已明确知晓财政付款的相关规定，并自愿承担财政预算执行对乙方影响产生的法律后果。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提交付款条件（运维报告等）或提交的付款条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造成预算资金被财政收回，无法支付的，相关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④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9.2 结算方式：结算价=固定总价。

十、税费

10.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项目验收

11.1 服务期满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具体成员和组织形式由甲方确定。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1.2 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

11.3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五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应赔偿的损失除甲方的直接损失外，还包括甲方因追究乙方责任，产生的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等费用。

12.5 乙方应当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金，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扣除。

12.6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

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2 发生争议期间，乙方有义务继续按照服务内容条款中的要求提供服务，不得中断，否则因乙方中断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十五、送达

如一方发生通讯地址、联系电话、账户信息以及其他重大信息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信息发生变更的一方承担。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合同中涉及的所有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6.4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叁份。

附件 1：《运维服务需求》

附件 2：《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

附件 1

运维服务需求

本项目旨在为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提供全方位、全流程的运维服务，保障系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并持续完善与优化应用功能，提升信用管理与服务水平。运维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1.数据库运维

开展数据治理及数据库维护服务，至少包含信用信息库管理平台、前置库、数据中台、市县一体化平台等，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数据库名称	服务内容
1	信用信息库管理平台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线上与线下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及时处理不影响系统核心架构的微小功能调整、报表修改、以及紧急 BUG 的代码级修复与发布。 （2）主题库维护。对主题库进行定期巡检和维护，保障主题库运行正常。保障信用承诺主题库、信用评价主题库、金融风控主题库等主题库正常运行。 （3）数据处理。定期归集信用数据，目前共计 174 个信用事项，涉及 74 家市级部门，10 个县市区。每工作日协助用户报送当天部门及县市区报送的双公示数据，对不能入库的数据，及时提醒部门处理并再次报送，按时上

序号	数据库名称	服务内容
		报至省平台。每工作日对省平台中存在的疑问数据进行核实并处理。根据用户需求，在共享平台中新建信用库表，拉取部门报送的信用数据。
2	前置库	对省前置库、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前置库进行定期巡检和维护，保障前置库运行正常，及时抓取省管控平台回流及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推送的数据，确保市级层面信用数据正常共享。
3	数据中台	（1）数据治理。配合用户进行数据标准管理，包括：基础标准、代码标准、指标标准、审批中心。配合用户进行标准化清洗，包括：代码映射、清洗规则、任务配置、任务运维、任务概览。辅助用户对数据进行智能识别、冗余检测。做好系统基础配置。配合用户对新入库的数据进行脱敏服务。 （2）配合用户对新接入资源进行编目。 （3）做好基础数据库与业务数据库数据交互。
4	市县一体化平台	（1）日常维护服务。每工作日检查应用系统健康状况，确认系统的可访问性，并向服务质量专员及用户方项目负责人反馈系统情况。每工作日对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进行巡检，并填写《现场巡检》。上述检查如有异常情况存在，应立即提醒用户存在的隐患并上报服务质量专员，及时协助用户或第三方处理。 （2）技术支持服务。用户使用过程中提出相关业务问题，客户经理立即响应，按用户要求的时限解决问题。发现问题后 1 小时内提交问题列表；每日跟进处理进度；问题解决人提供更新包后进行测试、更新。及时处理系统中 BUG 的代码级修复与发布。根据用户需求，处理不影响系统核心架构的微小功能调整优化等。对于突发问题，需提供紧急技术支持服务，立即上报公司，协调处理，

序号	数据库名称	服务内容
		公司安排技术支撑团队进行支持。 （3）账户体系维护。根据工作需要，完善账户体系，做好账户角色、权限、组织架构的配置与维护，省市用户体系对接匹配维护。 （4）信用数据报送。根据国家、省归集规范和考核要求，常态化报送各类信用信息，实现信用数据完整合规、规范及时、智能分批报送。

2.应用系统运维

开展对信用承诺管理系统、评价运行管理系统、特色市场应用平台、全域信用监测系统、信用监管分析系统等应用子系统的维护服务、功能优化、场景拓展，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模块	服务内容
1	信用承诺管理系统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中高危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及时处理不影响系统核心架构的微小功能调整、报表修改、以及紧急 BUG 的代码级修复与发布。 （2）数据处理与更新。上传信用承诺企业基本信息数据，做好系统内数据交互。

序号	服务模块	服务内容
		（3）应用场景推广。协助用户配置信用承诺事项，拓展系统应用场景，提供技术支撑与场景落地服务。
2	评价运行管理系统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中高危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及时处理不影响系统核心架构的微小功能调整、报表修改、以及紧急 BUG 的代码级修复与发布。 （2）评估模型定期评估优化。根据国家最新下发公共信用信息综合评价结果，及时调整优化企业信用评估模型。完善自然人信用评估模型。配合用户做好应用场景拓展，提供技术支撑与场景落地服务。
3	特色市场信用管理平台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

序号	服务模块	服务内容
		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中高危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 （2）功能优化与完善。按客户需求，优化平台功能，拓展平台应用场景，根据市场管理个性化需求，调整配置信息采集、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宣传推广等功能模块。
4	全域信用监测系统、信用监管分析系统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中高危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 （2）数据更新处理。根据城市信用监测最新指标要求，更新全域信用监测数据，提供弱项分析指导。协助开展城市信用监测服务，配合做好数据核查、异议申请等工作。

3.融资平台运维

开展对南通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的基础运维、数据归集治理与报送、产品研

发支持等服务，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1	基础运维服务	（1）日常巡检维护。提供 7x24 小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空间、网络流量、数据库连接池等关键指标实时监控，设置阈值告警。每日对系统核心功能、日志、备份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例行检查，并提交巡检报告。执行定期（每日/每周）的全量及增量数据备份，并定期进行备份数据恢复演练，确保备份有效性。对系统出现的紧急故障（如服务宕机、功能无法使用、性能急剧下降）提供快速响应和修复，紧急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并处理，非紧急故障 3 小时内响应。定期进行系统层面的安全扫描，及时修复中高危漏洞，并根据安全最佳实践进行系统配置加固。 （2）基础数据维护。协助进行必要的、合规的基础数据配置、修改和维护（如：组织架构调整、产品信息更新等）。制定并执行数据安全保护规范，确保数据交互安全。 （3）用户支持与问题处理。提供电话、微信、邮件等支持渠道，解答用户操作疑问，处理系统应用层面的功能和操作问题。小型需求与 BUG 修复，处理不影响系统核心架构的微小功能调整、报表修改、以及紧急 BUG 的代码级修复与发布。
2	数据采集、治理与更新	提供南通市信用信息库每日增量数据ETL批处理任务保障，提供南通市共享交换平台订阅数据每月 ETL 批处理任务保障，提供发改委省节点数据回流接口每月全量接口调用，提供发改委省节点接口数据每月 ETL 批处理任务保障，提供数据仓库每日、每月全量定时 ETL 批处理任务保障，提供数据仓库每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日新授权企业 T+1ETL 批处理任务保障，提供每月省平台数据反哺推送南通市信用信息库ETL任务保障。
3	省级节点数据报送	每月将入驻平台金融机构的融资数据按照上报规范进行整合治理。根据省平台要求，（1）提供企业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在平台注册的企业基本信息，（2）提供融资需求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企业在融资平台融资需求的信息，包括申请时间、金额、用途等内容，（3）提供金融机构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入驻金融机构信息，包括机构名称、入驻时间、机构代码等内容，（4）提供金融产品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各金融机构在融资平台上架的金融产品信息，包括产品名称、额度区间、利率区间、申请条件等内容，提供政策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融资平台的金融政策，包括发布时间、政策内容等内容，（5）提供信用服务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传融资平台运营主体信息，包括主体名称、信用代码、注册资本、运营开始时间等内容，（6）提供民营企业统计信息回传接口服务，每月上报民营企业在平台获得融资的统计数据，包括总融资户数、本月获得融资户数、总融资额度、本月获得融资额度等内容。
4	产品研发服务	为平台运营方研发融资产品、对接银行系统、实现线上放款等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4.综合服务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1	咨询服务	（1）性能分析与优化。定期分析系统性能瓶颈（数据库中间件、代码等），提供优化建议报告，并协助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
		实施优化方案。 （2）根据甲方需要，提供交流培训服务，促进甲方拓展提升信息化知识和水平。
2	技术支持	（1）乙方提供技术电话服务热线，建立运维沟通群等，及时响应各类问题，进行技术解答或问题处理。 （2）运维报告与知识沉淀。每月提供一份详细的运维服务报告，包括事件统计、问题分析、改进建议等。并编写运维知识库文档。
3	调整服务	做好等保、网络安全巡检、云防护等服务检测出来的问题整改工作。协助甲方完成上级和本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按照任务指标和具体要求，制定工作计划，动态调整系统功能、数据校验规则和归集规范，按时按质完成。

5.运维团队

（1）乙方应组建一支不少于 8 人的技术支撑团队，协调并组织技术力量，为甲方提供团队化的技术支持。一旦有需求，能够调动技术、顾问、设计、评估商务等各种力量，为本项目提供支撑。

（2）乙方需安排至少 3 名服务人员专职固定驻场服务，负责系统的维护和日常问题解决，驻场人员需专职、长期稳定，严格遵守甲方的工作纪律等要求。如请病事假、年假等，乙方应及时安排备份人员进驻现场，保证人员数量稳定和工作的正常开展。

附件 2

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

甲方：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杭州久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就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签署了《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为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相关资料的保密及知识产权归属事宜签订本协议。

一、“保密资料”包括：

1.甲方向乙方披露或将要披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以及其他甲方尚未公开的资料；

2.乙方在项目中形成的任何数据、分析、编辑、研究、咨询成果等全部文件资料；

3.以上资料包括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子的或其他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技术、方法等全部资料。

二、项目定义：

专指甲乙双方签订的《南通市社会信用数字化服务管理系统运维服务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三、保密义务：

1.乙方保证遵守国家法律和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保密法规，严格控制甲方所披露的保密资料，保护的程度不能低于乙方保护自己的保密资料。无论如何，乙方对该保密资料的保护程度不能低于一个管理良好的技术企业保护自己的保密资料的保护程度；

2.乙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来避免非授权透露、使用或复制保密资料；

3.乙方保证在任何情况下，除依照法律强制性的要求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披露甲方的保密资料以及本协议的存在或本协议的任何内容；

4.如乙方基于法律、法规、判决、裁定（包括按照传票、法院或政府处理程

序）的要求而必需披露相关的保密资料的，乙方应当事先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当尽最大的努力帮助甲方有效地防止或限制该保密资料的传播；

5.乙方不得有损害甲方利益的其他泄密和使用行为。

四、保密资料的使用方式和不使用义务：

1.乙方只能为完成本项目而使用保密资料：

2.除乙方为完成本项目需要时而将保密资料披露给必需直接参与本项工作必需知晓保密资料的工作人员之外，乙方不能将保密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3.乙方不能将此保密资料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复制或仿造；

4.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遵守本协议规定。若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包括已离职员工）违反本协议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五、保密资料的交回：

1.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如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保密资料时，乙方应当立即无条件的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保密资料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保密资料的文件，不得私自留存包括但不限于原件或复印件等形式的资料。

2.本项目协议履行完毕或终止时，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将在履行和完成本协议项下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文件、电子数据等）交还给甲方或以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销毁；

3.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保密资料。

六、知识产权：

1.乙方对因本项目接触或获得的任何保密资料均不享有所有权和知识产权。除甲方书面授权外，不能认为甲方授予其包含该保密资料的任何专利权、专利申请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的知识产权。

2.乙方因本项目形成的任何形式的数据、过程性资料、成果等均由甲方享有所有权及知识产权。乙方需使用和发表本项目研究成果以及其中的数据资料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七、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乙方应当尽最大的努力帮助甲方有效地防止或

限制保密资料的传播或按照甲方的指示采取有效的方法对该保密资料进行保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及时采取补救措施致使损失扩大，乙方就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每一次/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得赔偿甲方的损失；

3.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外，还包括甲方因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费用。

八、适用法律：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在所有方面依其进行解释。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并约定本协议争议的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十、送达条款：

协议双方均认同在本协议中留存的地址为有效联系方式，并作为相关通知、文件、司法文书等的唯一有效送达方式，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如因未及时告知导致无法送达的，发生变更一方须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叁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2月1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 2月1日